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945号文件核准，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已于2011年6月完成，公司聘请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证券”）担任201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保荐机构，持续督导期至2012年12月31日，但因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因此国泰君安证券作为保荐机构仍继续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公司2016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相关议案。公司已聘请国泰君安证券与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证券”）担任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联席保荐机构，负责本次非公开发行上市的保荐工作及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的持续督导工作，持续督导的期间为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上市当年剩余时间及其后一个完整会计年度。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应当终止与原保荐机构的保荐协议，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应当完成原保荐机构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因此，国泰君安证券未完成的对公司201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工作由国泰君安证券与中航证券共同担任的联席保荐机构承继。国泰君安证券已委派保荐代表人张晓先生、丁小文女士共同负责公司的保荐和持续督导工作；中航证券已委派保荐代表人孙捷先生、马伟先生共同负责公司的保荐和持续督导工作。

特此公告。

附件：张晓先生、丁小文女士、孙捷先生、马伟先生简历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3月8日

附件：

一、国泰君安证券保荐代表人简历

张晓先生简历

张晓先生：现任职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创新投行部。自从事投资银行业务以来负责或参与的主要项目包括：航天机电非公开发行项目、上汽集团非公开发行项目、神州数码非公开发行项目（在审）、沧州大化公开增发项目、山东钢铁非公开发行项目、刚泰控股非公开发行项目、锦江股份收购法国卢浮重大资产重组等。张晓先生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丁小文女士简历

丁小文女士：现任职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创新投行部。自从事投资银行业务以来负责或参与的主要项目包括：大冷股份非公开发行、用友网络非公开发行、金牛化工非公开发行等项目。丁小文女士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二、中航证券保荐代表人简历

孙捷先生简历

孙捷先生：现任职于中航证券有限公司证券承销与保荐分公司业务二部。自从事投资银行业务以来曾主持或参与中航机电系统有限公司收购宝胜集团项目、宝胜股份非公开发行、中航飞机非公开发行等项目。孙捷先生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马伟先生简历

马伟先生：现任职于中航证券有限公司证券承销与保荐分公司业务二部。自从事投资银行业务以来曾主持或参与中航光电非公开发行、中航电子非公开发行、中航机电非公开发行、中航资本非公开发行等项目。马伟先生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